

2026年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 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公告

根据《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》（渝人社发〔2016〕239号）、《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2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街道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**12**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贯彻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的方针，采取公开报名、面试的办法进行。

二、招聘名额及岗位

此次公开选拔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**12**名，其中经发协管员**1**名、应急安全协管员**2**名、农业服务协管员**1**名、城市管理综合服务协管员**2**名、社保协管员**1**名、规建协管员**1**名、综合事务协理**4**名。

三、招聘条件

1.招聘对象：具有垫江户籍，离校两年内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，不含招聘公告发布之日仍处于就业（以社保参保数据为准）、自主创业（以工商注册数据为准）状态的高校毕业生。

2.文化程度：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并已取得毕业证书及相应的学位证书。

3.其他条件

(1) 思想政治素质好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，品行端正、作风正派；

(2) 身体健康，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。有较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分析判断能力，服务意识强；

(3) 服从管理，勤奋好学，吃苦耐劳；

(4) 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，热爱基层工作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：

1. 曾因违法犯罪受过治安处罚、刑事处罚的人员。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；

2.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；

3. 在党纪、政纪处分影响期内或正在接受纪委监委审查调查的人员；

4. 其他不适宜本职位工作的情况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本次招聘流程按报名及资格审查、面试确定拟聘人员、公示和聘用进行。

(一) 报名及资格审查

**1.报名及资格审查时间：2026年4月13日—4月14日
(9:00—12:00, 14:00—18:00)**

现场资格审查时，报考者应提供证明材料包括：

- (1) 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- (2) 近期同底1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及《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公益性岗位报名登记表》(见附件1)。

2.报名地点：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307办公室。

(二) 面试确定拟聘人员

资格审查后符合招聘条件的通过电话通知参加面试，具体时间及地点等以街道办事处通知为准。不按通知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的人员视为自动放弃资格。面试用普通话作答，面试分值为100分，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并由考生签字确认，面试成绩未达到60分者，不得确定为进入体检人员。

(三) 体检

体检人选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，按相关规定进行体检。因体检不合格或报名者自愿放弃等情况出现人选缺额的，在面试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排名递补。

(四) 公示和聘用

经街道党工委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，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期满无异议后，办理相关聘用手续。

五、用工管理及待遇

根据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安置管理相关规定和街道办事处相关

规定进行管理和兑付工资福利待遇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本简章未尽事宜由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，咨询电话：**023-74501011**。

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

2026年4月8日

附件 1

垫江县人民政府桂阳街道办事处公益性岗位报名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	照片
籍贯		民族		政治面貌		
居民身份证号码			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		
户籍地址			联系电话			
学历学位	全日制教育		毕业时间		毕业院校及专业	
	在职教育		毕业时间		毕业院校及专业	
工作简历	起止时间	工作单位		工作岗位	证明人	
<p>承诺：本人所填写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、准确；如有虚假，一经查实取消面试和选聘资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人确认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